

國內經濟金融日誌

民國104年7月份

- 10日 △穆迪(Moody's)信評公司發布台灣2015年國家主權信用評等維持Aa3不變，展望亦維持穩定。
- 13日 △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告修正「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增訂第四章「暫停及恢復交易」專章，採行訊息面暫停交易制度，自105年1月15日起實施。
- 20日 △臺灣期貨交易所推出2萬美元及10萬美元契約規模的人民幣匯率期貨，採現金結算，此係台灣期貨市場首宗匯率期貨商品。
- 21日 △為配合105年1月1日起實施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制，財政部發布「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申報作業要點」，供徵納雙方遵循。
- 27日 △行政院宣布推動「經濟體質強化措施」，將聚焦於產業升級、出口拓展及投資促進等三面向，以促進經濟結構調整，強化景氣因應能力。
- 28日 △中央銀行規劃建置之外幣結算平台連結臺灣集保結算所系統，提供外幣債票款券同步交割(DVP)機制正式營運。
- 31日 △中央銀行訂定「銀行發行外幣可轉讓定期存單管理要點」，以及修正「銀行業辦理外匯業務作業規範」，開放指定銀行發行外幣可轉讓定期存單(簡稱外幣NCD)。

民國104年8月份

- 4日 △金管會開放電子票證發行機構可委託銀行拓展特約商店。
- 12日 △金管會宣布自104年8月13日起，上市及上櫃有價證券之最低融券保證金成數，由90%調整為120%。
- 13日 △中央銀行常務理事會決議，修正中央銀行對金融機構辦理購置住宅貸款及土地抵押貸款業務規定，調整特定地區範圍及提高部分貸款對象之貸款成數上限，自104年8月14日生效。
- 24日 △金管會宣布自即日起，禁止投資人平盤以下放空，以維護市場交易秩序。

- 25日 △行政院國家金融安定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動用國安基金執行安定市場任務，以維持資本市場秩序。
- 27日 △金管會同意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
- 28日 △勞動部召開台、印、菲、泰、越5國多邊會議，就104年9月1日起，外籍家事勞工薪資調至1萬7,000元達成共識。
- 31日 △外匯指定銀行首次發行外幣可轉讓定期存單。

民國104年9月份

- 4日 △內政部與行政院農委會會銜修正發布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部分條文，以落實農地農用精神，杜絕非農業使用之投機炒作。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為配合「經濟體質強化措施」，以及帶動社會企業創業投資事業之投資，通過國發基金投資併購投資基金及協助社會發展投資等兩項作業要點。
- 8日 △經濟部「電價費率審議會」決議，每度平均電價由2.8852元調降至2.8181元，降幅為2.33%，自10月1日起實施。
- 16日 △為利金融機構藉由金融科技之發展提升競爭力，金管會發布銀行及金融控股公司資訊服務業及金融科技業為經主管機關認定之金融相關事業規定。
- 18日 △立法院三讀通過就業服務法部分修正條文，外籍家庭看護工在台工作年限有條件延長至14年，另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免繳就業安定費。
△金管會宣布自9月21日起，恢復投資人得於平盤以下融券及借券賣出。
- 24日 △中央銀行理事會決議調降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各0.125個百分點，分別為年息1.75%、2.125%及4%，自9月25日起實施。
△金管會成立之金融科技辦公室揭牌運作，其轄下並設置金融科技諮詢委員會，定期對推動金融科技發展提出建議。
- 30日 △世界經濟論壇（WEF）發布2015年全球競爭力評比，台灣競爭力排名全球第15，較上年下降1名。